证券代码: 874158

证券简称:天元重工

主办券商:一创投行

#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1月6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四川省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 20 号, 公司四楼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唐明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7,213,681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47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 - 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,列席7人;
 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  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: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上市辅导备案板块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辅导备案申报板块变更至北交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2)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, 213, 681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董事任免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6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, 213, 681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7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, 213, 681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(四) 审议否决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8)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反对股数 117,213,681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,未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李艳华、尚红超

#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 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苏兵	独立董事	任职	2025年1月	2025 年第一次临	审议通过
			6 日	时股东大会	
徐柯	独立董事	离职	2025年1月	2025 年第一次临	审议通过
			6 日	时股东大会	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